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度 报告摘要

2011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2年3月27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3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1年2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55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2月11日		
基金管理人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6,372,146.5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年3月14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A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B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28	150029	16551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9,524,233.00份	134,286,351.00份	282,561,562.58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数量化指数投资，通过严谨的数量化管理和投资纪律约束，实现对中证500指数的有效跟踪，为投资者提供一个投资中证500指数的有效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数量化指数投资方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500 指数中的基准权重为基础，以抽样复制的策略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力争保持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500指数收益率+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跟踪指数的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A：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B：高风险、高预期收益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本基金为跟踪指数的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唐世春	尹东
	联系电话	021-68649788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shichun.tang@citicpru.com.cn	yindong.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021-51085168	010-67595096
传真		021-50120888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iticpru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和营业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年02月1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0,183,487.57
本期利润	-116,683,398.5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20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5.8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0.0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51,837,397.5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99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4,534,749.0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1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0.00%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本基金合同自2011年2月11日起生效，报告期为2011年2月1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32%	1.59%	-14.55%	1.62%	0.23%	-0.03%
过去六个月	-23.41%	1.47%	-27.38%	1.52%	3.97%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0.00%	1.29%	-29.59%	1.41%	-0.41%	-0.1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为95%×中证500指数收益率+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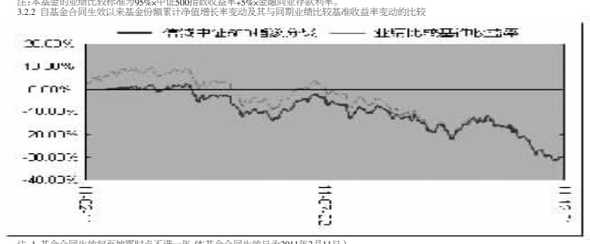

注：1、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披露时点不满一年（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1年2月11日）。
2、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证500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新股（一级市场初次发行或增发入债券、权证、政府指数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其中，中证500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自2011年2月11日至2011年8月10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2011年2月11日起生效，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2005年9月30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2亿元，注册地为上海。公司股东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美国保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比例分别为49%、49%、2%。截至2011年底，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14只基金，分别为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精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盛世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经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深度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金钥匙6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吴雅楠	本基金基金经理，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数量分析总监兼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2月11日	-	15	统计物理学博士，CFA，14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拥有丰富的量化投资和指数基金管理经验。曾任职于加拿大Gwydanmx，Boockh & Associates公司和加拿大道明资产管理公司（TD Asset Management）。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在恒生交易系统中执行公平交易程序，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地分配交易量，对于场外交易，通过业务流程的人为控制执行公平交易程序。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无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其他投资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年是全球经济和资本市场极为复杂的一年，国内股市以估值击穿本轮流动性的破裂和“黑天鹅”事件频繁出现，外围以欧洲“牙齿主义”的遗赠和无纪律的财政扩张主义为代表的债务危机加深，欧洲“型缓国家”的债务危机已经逐步波及到核心区欧元国家，美国，法国等AAA评级主权债务被接连降级，加剧了市场对发达国家债务偿还和经济复苏的担忧，全球主要央行联合释放流动性，刺激市场信心和经济活力，年末国内工业增加值、CPI和PPI均进入下行通道，PMI在枯荣线附近徘徊，概念外延，公司盈利，债券发行和“黑天鹅”事件使国内股市下半年大幅震荡，沪深300大盘蓝筹股估值跌入历史底部区域，而估值相对较高的中小盘公司出现了较大的估值修复，中证500指数在年末下半年最低位，全年指数在第一季度的5232和年末的3128之间宽幅震荡。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基金于2011年2月11日成立，3月14日封闭期结束，分级基金份额作为第100只华夏上市基金同日在深交所上市交易。本基金作为国内首只跟踪中证500指数的分级封转开主动型指数基金，积极利用信诚数量团队自行开发的量化分级抽样技术应用在跟踪市场环境及处理每日申购赎回现金流，有效地管理跟踪误差，并归纳封闭结束以来取得了一定的超额收益。
作为首只中证500指数分级基金，本基金为不同风险偏好的投资者提供了三款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工具，并且分级份额在场内交易，场内交易的活跃度也可以反映投资者的交易与交易特征。由于杠杆工具的存在，信诚500B在连续溢价状态，在市场触底反弹期间，信诚500B的杠杆特性也放大了指数反弹的波动性，为投资者提供了投资风险与收益特征的投资者期货，为每年约定收益的投资工具。在市场的大部分时间内，信诚中证500B组成经常出现整体溢价状态，使套利投资者可以利用配对转换机制从中获取套利收益，信诚中证500场内份额全年因此有显著增长。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1年末，本基金自成立以来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0.00%，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9.59%，从封闭期结束至2011年末，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0.03%，日跟踪误差为0.17%，年化跟踪误差为2.75%，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均跟踪误差不超过0.35%及年化跟踪误差在4%以内。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2年，市场仍将在不确定环境中寻找确定性趋势和政策方向，欧洲风险仍悬而未决，虽然欧盟达成联合有纪律财政政策协议，但是实际操行效果以及用年一季度资本的欧债到期高峰，仍有可能对欧洲银行及核心区经济实体的债务产生较大影响，国内经济在通货紧张得到有效控制下，有望走出经济下行的通道，但是经济和股权投资环境的改善将增大资本对冲，对冲出口的持续下滑，市场将关注经济政策的确立，资金面还期待货币政策在稳健中不断微调，逐步趋于宽松。全球主要政府换届和量化宽松政策推出的时机仍可能成为2012年市场不确定性因素。国内股市有望在估值于2011年得到大幅调整之后，将确立市场底部，在经济回暖和资金面相对宽松的预期中，迎来回暖的春天。本基金经理将继续秉承严谨和有纪律的信诚数量投资团队的传统，管理好中证500指数基金，为投资者提供有效的指数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2011年度内，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内部监察稽核制度，在督察长的指导和监察稽核部的努力下，开展了一系列监察稽核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现将全年的监察稽核工作总结如下：
1、针对上海证监局现场检查的反馈意见进行整改
公司于2011年2月15日收到上海证监局下发的《关于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场检查的反馈意见函》，公司对《函》提出的问题及工作要求高度重视，迅速按照相关要求制定整改计划并开展整改工作，为保证整改工作的持续性，公司已将检查发现问题作为关注点列入《监察稽核项目表》，在后续的监察稽核中均会重点关注落实情况。2011年一季度本公司检查发现问题整改已整改完毕。
2、对公司管理制度体系不断修订和完善
监察稽核部负责对公司制定的规章制度进行审核和修订，2011年度，公司修订和发布的主要制度包括《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投资咨询业务管理制度》、《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员下单管理办法》、《信息安全投资交易操作手册》、《信息披露制度》、《工程师制度》、《证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基金业务流程手册》、《信息沟通要点及会议事项》、《基金投资管理制度》、《基金分红工作流程》、《新股IPO询价申购业务流程》、《基金投资业务选择管理制度》、《银行间和深圳市场债券回购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沟通要点及会议事项》、《新股IPO询价申购工作流程》等，并对公司的投资管理、交易流程、信息披露、会议事项等进行了规范。
3、开展日常的投资监控与稽核工作
在投资合规监控方面，公司严格遵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规情况进行监控，在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方位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向相关部门发出风险提示，并跟踪相关部门的整改情况。
4、开展内部控制评估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内部控制指导意见》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组织开展反洗钱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反洗钱工作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组织开展对外担保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担保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7、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8、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9、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0、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1、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2、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3、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4、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5、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6、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7、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8、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9、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0、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1、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2、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3、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4、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5、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6、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7、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8、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9、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0、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1、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2、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3、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4、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5、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6、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7、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8、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9、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0、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1、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2、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5、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6、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7、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8、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9、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0、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1、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4、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5、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6、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7、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8、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9、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0、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1、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2、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3、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4、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5、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6、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7、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8、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9、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70、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71、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72、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73、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74、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75、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76、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遵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业务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基金日常投资运作过程中，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基金的投资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77、组织开展对外投资业务的自查工作
公